

北京市民政局

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18 年度接受监督管理情况的说明

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交了 2018 年度工作报告、审计报告、专项信息审核报告。2018 年度未受到民政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。本说明出具之时未在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。符合财税〔2018〕13 号第三条第（七）项的规定。

后续监管中如发现该基金会存在取消免税资格的情形，我局会将有关信息与北京市财政局、北京市税务局等部门共享。

北京市民政局

2019 年 8 月 16 日

